

江汉区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2024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4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学校以学习中央八项规定为核心，我校坚持以执行预算为中心，以节约费用为重点，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在区财政局和区教育局财务科领导的正确领导下，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严格遵守《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推行财务公示公开制度，很好保障了义务教育经费使用效率，为学校管理和发展提供了很好的服务，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在平凡的工作中取得了一定得成绩。学校通过全面实施激励教育，努力建设管理规范科学、社保先进，环境优美、特色鲜明、质量一流的现代化学校，不断引领学校素质教育深入开展，全力打造武汉市素质教育特色初中。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属于江汉区教育局二级部门单位。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单位 1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共有编制 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0 人、事业人员编制 28 人。2023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42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45 人(其中公事业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163 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246.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7.5 万元,

下降 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 相较于去年在职人数减少，一初交流教师工资关系调出、在职转退休较去年增加 2. 本年预算离退休公用中不包含离退休体检费资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2246.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7.5 万元，下降 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10.6 万元，占 94%；其他收入 135.96 万元，占 6%。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2246.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7.5 万元，下降 1%。。其中：基本支出 2060.26 万元，占 92%；项目支出 186.3 万元，占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10.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110.6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110.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10.6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73.46 万元。主要是 1. 相较于去年在职人数减少，一初交流教师工资关系调出、在职转退休较去年增加 2. 本年预算离退休公用中不包含离退休体检费资金。3. 部分本单位项目资金由纳入其他收入中核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2060.26 万元，占 98%，其中：人员经费 1975.6 万元，公用经费 84.66 万元；项目支出 50.34 万元，占 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 2110.6 万元，主要是用于我校日常教育类所有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60.26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45.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9.9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8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0.34 万元，单位资金 135.96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15.84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安保服务和安保人员配置方向等。

2.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23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补充师资力量，加强社聘教师队伍等。

3. 宣传综合管理 22.6 万元，主要用于满足学校财务管理需求，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信访办处理方向资金；大集体人员工资。

4.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0.4 万元，主要用于落实按合同执行剩余质保金的归还计划。

5. 学生艺美体训专项经费 70 万元，主要用于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我校射击专项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

6.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30.39 万元，主要用于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7.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24.07 万元，主要用于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 万元，与 2023 年保持一致。主要包括：货物类 2 万元，为复印纸。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房屋面积共有 1847.19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

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单位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186.3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4 年江汉区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1 家基层单位。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52 万元，与上年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52 万元，与上一致年。无变化。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中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公开咨询电话：85834449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预算01表		2024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1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2,246.5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135.96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46.56	本年支出合计	2,246.5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46.56	支 出 总 计	2,246.5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算02表

2024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246.56	2,246.56	2,110.60								135.96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2,246.56	2,246.56	2,110.60								135.96
505013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2,246.56	2,246.56	2,110.60								135.96

预算03表

2024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2,246.56	2,060.26	186.30			
205	教育支出	2,246.56	2,060.26	186.30			
20502	普通教育	2,246.56	2,060.26	186.30			
2050203	初中教育	2,246.56	2,060.26	186.30			

预算04表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10.60	一、本年支出	2,110.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1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2,110.60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10.60	支 出 总 计	2,110.60

预算05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0.60	2,060.26	1,975.60	84.66	50.34
205	教育支出	2,110.60	2,060.26	1,975.60	84.66	50.34
20502	普通教育	2,110.60	2,060.26	1,975.60	84.66	50.34
2050203	初中教育	2,110.60	2,060.26	1,975.60	84.66	50.34

预算06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0.60	2,060.26	1,975.60	84.66	50.34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2,110.60	2,060.26	1,975.60	84.66	50.34
505013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2,110.60	2,060.26	1,975.60	84.66	50.34

预算07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60.26	1,975.60	84.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5.70	1,245.70	
30101	基本工资	272.68	272.68	
30102	津贴补贴	53.56	53.56	
30103	奖金	405.00	405.00	
30107	绩效工资	168.85	168.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52	113.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07	43.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25	62.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5	5.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92	120.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6		84.66
30201	办公费	12.59		12.59
30205	水费	6.00		6.0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7.43		7.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2		0.52
30228	工会经费	5.94		5.94
30229	福利费	25.19		25.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9		20.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9.90	729.90	
30301	离休费	35.62	35.62	
30302	退休费	550.79	550.7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3.49	143.49	

预算08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52					0.52

预算09表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0表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1表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6.30	50.34							135.96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86.30	50.34							135.96
505013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186.30	50.34							135.96
31	本级支出项目		186.30	50.34							135.96
42010322505T000000205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15.84	15.84							
42010322505T000000296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23.00	23.00							
42010322505T000000342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22.60	11.50							11.10
42010322505T000000481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0.40								0.40
42010323505T000000207	学生艺美体训专项经费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70.00								70.00
42010323505T000020293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30.39								30.39
42010324505T000000179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24.07								24.07

预算12表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合计								2.00		2.00	1.20	0.72
505	武汉市江海区教育局												
505013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在职人员公用	[A05040101]复印纸	[2050203]初中教育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	1	2.00	1.20	0.72

预算13表

2024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2024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年12月15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填报人	黄宇曦		联系电话		027-8549809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110.6	94%	2022年	2023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189.26	2284.06
		单位资金	135.96	6%		
		合计	2246.56	100%	2189.26	2284.0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975.6	88%	2042.1	2116.26
		运转类项目支出	84.66	4%	108.32	117.46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86.3	8%	38.84	50.34
		合计	2246.56	100%	2189.26	2284.06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是主管全区教育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一）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关于教育工作的各项法规，依法治教，依法行政。（二）根据本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制订本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高标准、高质量地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三）负责管理全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和社会力量举办的非学历教育的各项工作；负责对教育工作的督导检查和评估。（四）负责本区教师的资格、职务、聘任制度的管理和改革，通过考核、培训和培养；提高教师素质；负责教师队伍的各项管理；开展和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继续教育计划的工作。（五）编制教育经费的预决算，负责对学校与其他教育单位教育经费的监督管理，并积极筹措教育经费。（六）组织全区教学科研工作，负责教育改革，推广教育科研成果；促进教学质量和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的提高。（七）负责各类学校的招生，配合有关部门切实保障中小学生合法权益。（八）负责公办和民办（转制）等学校的设置、撤销、变更的审批权。（九）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十）依法行政，贯彻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十一）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 进一步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广泛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相关精神，全面铺开“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继续推进教育系统民办行业党委工作，不断深化清廉学校建设，提升全系统整体工作水平。 2. 巩固发展更加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学前片区发展共同体建设，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初办学水平。推动中小学幼儿园建设项目进度。加快推进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和接收工作。打造艺体教育品牌，推进全区艺术工作特色发展，打造一校一品，一校一特色的成熟模式。推进智慧校园建设，进一步深化全区人工智能教育体系建设工作，全力推动“市区校三级一体化”教育中台建设。 3. 推进“双减”工作取得实效。加大民办学校管理力度，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落实《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统筹抓好减负增效。贯彻执行“5+2”课后服务要求，确保课后服务学校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教师队伍建设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3万元	23万元	促进基础教育发展，推进优质均衡，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校园安全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15.84万元	15.84万元	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宣传综合管理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2.6万元	22.6万元	满足学校财务管理工作需要，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	
	课后服务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30.39万元	30.39万元	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学生艺美体训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70万元	70万元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的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	
	教育教学改革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0.4万元	0.4万元	按合同执行落实剩余质保金的归还计划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4.07万元	24.07万元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饮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总目标	目标1：聘用符合条件的代课教师及劳务人员，充实教师队伍力量，进一步加强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学校教育教学水平和学生学习质量。 目标2：通过聘用安保人员，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目标3：完善学校财务管理，通过聘用财务人员，满足学校财务管理工作需求，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 目标4：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育人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目标5：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 目标6：按合同执行落实剩余质保金的归还计划 目标7：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感。			目标1：本年度计划聘请2名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目标2：项目聘用4名安保人员，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服务学校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完成校园学生直饮水滤芯更换及水质检验工作及新建校设备更新，确保不发生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目标3：聘用1名财务人员，满足学校财务管理工作需求，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促进财务工作规范化，进一步强化学校财务队伍建设。 目标4：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目标5：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 目标6：按合同执行落实剩余质保金的归还计划 目标7：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感。	
长期目标1：	聘用符合条件的代课教师及劳务人员，充实教师队伍力量，进一步加强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学校教育教学水平和学生学习质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聘用教师人数	=2人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教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完成	计划标准
			教学质量提高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教师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学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通过聘用安保人员，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长期绩效目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人	计划标准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开展次数	2-3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专职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标准
			专职保安人员培训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0起	计划标准
			保障校园师生的安全效果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校园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完善学校财务管理，通过聘用财务人员，满足学校财务管理工作需求，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财务人员数量	=1人	计划标准
			信访处理事件	1个	计划标准
			大集体人员数量	4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人员综合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完成信访事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大集体综合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财务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事件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大集体人员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务工作规范性提高	明显	计划标准
			信访事件处理效果	明显	计划标准
			大集体维稳工作效果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对校园财务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上级财务主管部门对校园财务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4：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育人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长期绩效目标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人数	309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学生课余活动	明显	计划标准
			支持学生家长安心工作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5：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人数	35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综合素质提高	明显	计划标准
			持续提高师生防疫保护意识和健康知识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教师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6：		按合同执行落实剩余质保金的归还计划			
长期绩效目标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保金合同数量执行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保金按合同金额执行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履行时间	严格根据合同执行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质保金及时归还工作效果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7：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绩效目标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教师人数	45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关爱教师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关爱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工作热情提高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本年度计划聘请2名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聘用教师人数	1人	2人	=2人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5次	=5次	=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教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教学质量提高	明显	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教师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学生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聘用4名安保人员，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服务学校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完成校园学生直饮水滤芯更换及水质检验工作及新建校设备更新，确保不发生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人	=4人	=4人	计划标准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开展次数	2-3次	2-3次	2-3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专职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专职保安人员培训通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处置及时率	=98%	=99%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98%	99%	100%	计划标准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0起	=0起	=0起	计划标准
			保障校园师生的安全效果	明显	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校园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完善学校财务管理，聘用1名财务人员，满足学校财务管理工作需求，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促进财务工作规范化，进一步强化学校财务队伍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财务人员数量	1人	1人	=1人	计划标准
			信访处理事件	-	-	1个	计划标准
			大集体人员数量	-	-	4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人员综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完成信访事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大集体综合考核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财务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信访事件处理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大集体人员发放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务工作规范性提高	明显	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信访事件处理效果	-	-	明显	计划标准
			大集体维稳工作效果	-	-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对校园财务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上级财务主管部门对校园财务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4：		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_年	上_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人数	-	-	309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丰富学生课余活动	-	-	明显	计划标准
支持学生家长安心工作			-	-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5：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_年	上_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人数	-	-	35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覆盖率	-	-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综合素质提高	-	-	明显	计划标准
			持续提高师生防疫保护意识和健康知识	-	-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教师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6：		按合同执行落实剩余质保金的归还计划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_年	上_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保金合同数量执行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保金按合同金额执行	-	-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履行时间	-	-	严格按照合同执行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质保金及时归还工作效果	-	-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7：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_年	上_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教师人数	-	-	45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关爱教师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关爱资金发放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工作热情提高	-	-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	-	≥98%	计划标准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负责人	郑小明	联系电话	027-85834449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率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聘用临时代课教师及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的通知（2011年7月）》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人事科职能为配合有关部门制定我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决定，协助管理全区教育系统教职工编制，指导和检查学校岗位设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幼儿园教师及实验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师资调配等工作；教师支教及交流工作；名师工程建设工作，区级及以上骨干教师的评选推荐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师资，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项目实施方案	1. 开展各类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省特级教师、专家、名师等考核及评选、市学科、市优青评选等考核及推评工作和职称评审。 2. 开展支教及交流工作。 3. 用于教师招聘工作：武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武汉市示范性学校专项招聘、区级专项招聘、高层次人才引进等教师招聘及引进安置 4. 购买服务中小学聘用教师。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继续保持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校园安全经费使用和保安人员管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1.5万，后期追加11.5万元 2. 2022年1-7月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23万元。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3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3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3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购买服务聘用教师		聘用教师2人*11.5万/人/年	23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聘用符合条件的代课教师及劳务人员，充实教师队伍力量，进一步加强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学校教育教学水平和学生学习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计划聘请2名教师，保障学校基础教学需求，解决均衡教师资源配置问题，补充优化师资队伍，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聘用教师人数	=2人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5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教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完成		计划数据			
			教学质量提高	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教师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学生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聘用教师人数	1人	2人	=2人	2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5次	=5次	=5次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教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完成	完成	完成	20	计划数据
				教学质量提高	明显	明显	明显	1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教师满意度	≥95%	≥95%	≥95%	3	计划数据
				学生满意度	≥95%	≥95%	≥95%	2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负责人	郑小明	联系电话	027-85834449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鄂教规[2011]5号省综治办 省教育厅 省公安厅 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国务院（国办发【2017】35号）； 省综治委、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校园视频监控联网工作的通知》（【2016】5号）、市公安局《关于印发《深入推进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平安校园”建设工作的方案》的通知》、【2018】5号；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二百七十二号）《湖北省学校安全条例》已由湖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3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0年8月1日起施行；《江汉区安全生产工作要求》江汉区安委会（江安【2016】5号）；省综治办 省教育厅 省公安厅 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鄂教规[2011]5号）；武教勤【2015】3号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中小学校园直饮水工程实施方案》、武教勤【2016】2号市教育局市卫计委关于做好学校直饮水水质检验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通知》（国办发[2017]35号）；《湖北省教育厅、湖北省财政厅、中国保监会湖北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鄂教后勤[2016]1号）、武教勤[2017]2号《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根据《武汉市勤工俭学管理处关于推行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通知》（武勤处[2016]5号）为全区学校办理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教育系统安全保障工作有效开展。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项目聚焦于解决教育局内保机构和内部安全管理制度更加完善，“三防”建设达到省定标准，全面提高安防能力；教育局及周边安全隐患得到全面整治；治安管理和安全防范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安全防范工作的组织网络、工作机制和保障机制更加健全，人员安全防范意识进一步加强，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项目实施方案	1. 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全面落实好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用于相关安全知识宣传、综治安全专项工作等资料印制，安全专（兼）职干部、工作人员年度培训经费，平安校园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经费，聘请第三方对各类安全隐患专项检查，专职保安人员购买服务。 2. 落实政府为民10件实事教育事项之一，完成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学生直饮水提供及水质检验工作；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办理校方责任险、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险、幸福园丁组合险和食品安全险；开展学生校服检测工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继续保持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校园安全经费使用和保安人员管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年初预算15.84万元。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按预算安排执行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年初预算15.84万元。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按预算安排执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5.84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5.84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5.84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专职保安人员经费	3300元/人/月 *12月*4人	15.84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聘用安保人员，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年度绩效目标1		项目聘用4名安保人员，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服务学校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完成校园学生直饮水滤芯更换及水质检验工作及新建校设备更新，确保不发生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人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开展次数	2-3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专职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人员培训通过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0起		计划数据			
				保障校园师生的安全效果	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校园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人	=4人	=4人	20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开展次数	2-3次	2-3次	2-3次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专职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人员培训通过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15	计划数据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0起	=0起	=0起	10	计划数据
					保障校园师生的安全效果	明显	明显	明显	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校园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5	计划数据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5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名称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负责人	郑小明	联系电话	027-85834449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汉区教育局部门相关规定执行财务队伍建设工作，完善学校财务管理，通过聘用财务人员，满足学校财务管理需求，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				
项目实施方案	规范各级各类学校的综合管理，主要为学校财务队伍建设，为保障本项目实施制定了《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学校财务人员职责》。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无。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1.5万元。 2. 2022年1-7月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1.5万元。 4. 2023年执行情况：按照预算执行无调整。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2.6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1.5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5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11.1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财务人员经费	11.5万元/人/年*1人	11.5万元		
	信访办援处理事件资金	9.1万元/件			9.1万元
	大集体资金	2万元/年			2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完善学校财务管理，通过聘用财务人员，满足学校财务管理工作需求，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1		完善学校财务管理，聘用1名财务人员，满足学校财务管理工作需求，为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供财务保障，促进财务工作规范化，进一步强化学校财务队伍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财务人员数量	=1人			计划标准		
			信访处理事件	1个			计划标准		
			大集体人员数量	4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人员综合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完成信访事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大集体综合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财务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事件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大集体人员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务工作规范性提高	明显			计划标准		
			信访事件处理效果	明显			计划标准		
			大集体维稳工作效果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对校园财务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上级财务主管部门对校园财务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财务人员数量	1人	=1人	=1人	20	计划标准
				信访处理事件	-	-	1个	5	计划标准
				大集体人员数量	-	-	4人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人员综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标准
				完成信访事件合格率	-	-	=100%	1	计划标准
				大集体综合考核合格率	-	-	=100%	1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财务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标准
				信访事件处理及时率	-	-	=100%	1	计划标准
				大集体人员发放及时率	-	-	=100%	1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务工作规范性提高	明显	明显	明显	20	计划数据
				信访事件处理效果	-	-	明显	10	计划数据
				大集体维稳工作效果	-	-	明显	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对校园财务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3	计划标准
				上级财务主管部门对校园财务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2	计划标准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负责人	郑小明		联系电话	027-85834449		
项目年度	2024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武汉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意见》、《江汉区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教育局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1）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规范办学行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2）学校制定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管理目标、计划、总结。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取得什么效果：为贯彻落实“双减”精神和教育部有关要求，增强教育服务能力，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开展课后服务活动，引导学生发展特长、开阔视野、强化实践，减轻过重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强化学校管理，建立健全课后服务制度，按学生实际需求开展服务，完善工作措施，认真做好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武汉市第七十一中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进一步统一收费标准，规范考核发放，合理核算规划，进一步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2022无此预算安排。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2022无此预算安排。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按照预算执行无调整。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0.39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0.39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30.39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初中课后服务	学生收费110元/月/生			30.39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育人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人数	309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学生课余活动	明显		计划标准			
			支持学生家长安心工作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人数	-	-	309	2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学生覆盖率	-	-	100%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及时率	-	-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学生课余活动	-	-	明显	20	计划数据
				支持学生家长安心工作	-	-	明显	1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	≥90%	5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名称	学生艺美体训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负责人	郑小明	联系电话	027-85834449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结合江汉区教育局十四五工作规划,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全区中小学幼儿园体育卫生艺术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落实各项工作职责和工作目标,高水准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布置的相关工作,各项工作在全市及以上范围取得领先成绩。					
项目实施方案	学校射击比赛教练员训练费,比赛参与经费,射击场的维护维修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无。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4万元。 2. 2022年1-7月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按照预算执行无调整。 4. 2023年执行情况：按照预算执行无调整。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70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70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70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射击经费	70万元/本年射击训练场维修、训练枪支购买、训练教练员工资			70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1			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推动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人数	35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综合素质提高	明显		计划标准			
			持续提高师生防疫保护意识和健康知识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教师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人数	-	-	353	2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惠及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覆盖率	-	-	≥90%	1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综合素质提高	-	-	明显	20	计划数据
				持续提高师生防疫保护意识和健康知识	-	-	明显	1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	≥90%	3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	-	≥90%	2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名称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负责人	郑小明	联系电话	027-85834449		
项目年度	2024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1）《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武汉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小学学区建设的指导意见》、《区教育局关于印发在部分小学开展小班化教学试点工作方案的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诵经典 习汉字 练运算”小学生素养提升工程的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深耕阅读”计划的工作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小学劳动教育的指导意见》《江汉区教育局小学教育2022—2023学年度工作要点》《江汉区小学特色课程建设行动计划》（2）《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普及法》、《“美丽中国 我是行动者” 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年)》（环宣教〔2021〕 19号）、《省市区教研室教研工作计划》、《课程开发方案》、教育部《课程改革指导纲要》、十四五课题申报材料、学科专项课题研究方案；鄂政发【2016】16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汉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办法》、《武汉一初集团中考顶尖高分学生培养方案（意见稿初稿）》、《武汉市第一中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方案》（3）江汉区人民政府 江汉区督学室关于聘任建职督学的决定》（江政督【2018】4号）《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学室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规程>的通知》（鄂教督室发【2020】2号）《湖北省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鄂政督【2018】3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1）指导全区中学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规范办学行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开展有针对性、实效性的德育工作。制定完成学校教育管理目标、计划、总结。指导检查和评估各中小学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呈现江汉教育小学特色课、教师成长研究成果。管理全区中小学学籍，确保《义务教育法》的落实。（2）教培中心负责全区各学科各学校的教育教学指导、教研教改、教师培训、学科建设和学科竞赛、中小科技（环境、模型）教育工作，各学校课题的管理、科研成果的总结等工作。（3）对区教育教学管理工作进行专项督导。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1）通过学区建设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小班化试点提升学校办学品质，深化实践新高考综合改革，不断提升高中教育质量，推动普通高中优质多样化发展，加强德育培训和创新，全面提升中学德育水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2）促进教育均衡发展，不断巩固和提升在中心城区的教育教学质量；通过注重考察学生的综合能力，培养学生的兴趣和发展的潜质；建设优质初中，满足家长培养孩子的最根本需求，提升武汉一初集团的整体教学质量；落实“双减”政策，落实“五育并举”要求，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突出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地位，实现学校总体发展规划，保证学校教学经费及时、足额投入到信息科技学科的质量建设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1）开展中学德育教育管理工作、学籍等管理工作，举办中招咨询会，印刷学生综合评价报告册、班级管理记录本、中学生毕业证、学生活动成果册等。（2）组织开展学区建设、小班化建设工作、设立幼升小招生平台；开展诵习练、深耕阅读、劳动教育、德育赛事、小学生素养测评活动；出版区域特色课程丛书、江汉魅力教师书系并购书，印刷学生综合评价报告册、班级管理记录本、小学生毕业证、学生活动成果册等（3）进行教育教学研究及课堂教学质量测评，教师队伍建设，骨干教师培养，促进各校教育均衡发展和教师队伍整体提升。每学期至少一次“诵习练”成效监测，全年试卷及资料印刷；根据省、区教研工作开展，区教师素养基本功比赛，每学期至少一次“诵习练”成效监测，全年试卷及资料印刷；根据省、区教研工作开展，区教师素养基本功比赛。（4）开展第二轮教育部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督导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5）规划江汉区幼儿园布局：包含现状盘整、评估分析、分片测算、规划布局四部分。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了哪些配套措施，制定了什么管理制度等等：根据省市级下发方案，制定具体的管理制度：（1）《江汉区初中学校学区化管理指导意见（试行）》、《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在部分初中学校开展小班化教学试点工作的通知》《高中课改及新高考：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建设工作三年规划（2021—2023年）《中教科2022-2023学年度工作要点》、（2）《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小学学区建设的指导意见》、《区教育局关于印发在部分小学开展小班化教学试点工作方案的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诵经典 习汉字 练运算”小学生素养提升工程的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深耕阅读”计划的工作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小学劳动教育的指导意见》《江汉区教育局小学教育2022—2023学年度工作要点》《江汉区小学特色课程建设行动计划》、（3）《江汉区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办法》，《江汉区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档案管理制度》《关于开展江汉区中小学创客教育工作的意见》、《江汉区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进一步统一收费标准，规范考核发放，合理核算规划，进一步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 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2022无此预算安排。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2022无此预算安排。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按照预算执行无调整。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5. 2024年年初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0.4万元。 6. 2024年1-7月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7.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0.4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 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0.4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 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 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 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质保金		0.4万元/年			0.4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合同执行落实剩余质保金的归还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		按合同执行落实剩余质保金的归还计划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保金合同数量执行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保金按合同金额执行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履行时间	严格按照合同执行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质保金及时归还工作效果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保金合同数量执行	-	-	100%	2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保金按合同金额执行	-	-	达标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履行时间	-	-	严格按照合同执行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质保金及时归还工作效果	-	-	明显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	≥90%	20	计划标准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名称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第七十五中学	
项目负责人	郑小明		联系电话	027-85834449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湖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教〔2017〕886号)、《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实施意见》(鄂财明电〔2016〕1号)； 2.《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18〕1号)、《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武汉市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费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教助〔2017〕1号)； 3.《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湖北省学前教育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教〔2018〕208号)；				
项目实施方案	1. 给予系统教师队伍关爱经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资助政策，落实教师关爱经费给予相关工作。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无此项资金；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无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无此项资金；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无。 5.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24.07万元； 6. 2024年1-7月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7.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4.07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4.07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4.07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在职教师关爱经费	45人*5000元/人=20万元			22.5万元
	大集体人员工资	1.57万元/年			1.57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年度绩效目标1			把握政策原则，积极做好资助工作，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教师人数	45人		计划依据			
			质量指标	关爱教师覆盖率	100%		计划依据			
			时效指标	关爱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依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工作热情提高	明显		计划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8%		计划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教师人数	-	-	45人	2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关爱教师覆盖率	-	-	100%	1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关爱资金发放及时率	-	-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工作热情提高	-	-	明显	3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	-	≥98%	5	计划数据	